

# 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## 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《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我们作为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独立董事，基于独立、审慎、客观的立场，对公司拟在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的《关于预计 2023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进行了事前审核，发表意见如下：

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日常经营发展所需，遵循市场定价原则，交易价格公允、合理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、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，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，不会因此对关联方形成依赖。

我们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。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该议案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独立董事：李文峰、王腾蛟、朱敬生、白明

2022 年 11 月 10 日

(以下无正文,为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  
认可意见之签字页)



---

李文峰

2022年11月10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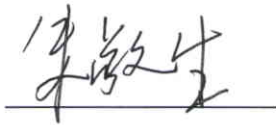
(以下无正文,为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  
认可意见之签字页)



王腾蛟

2022年11月10日

(以下无正文,为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  
认可意见之签字页)

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Zhu Jingsheng in black ink,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.

朱敬生

2022年 11月 10日

(以下无正文,为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  
认可意见之签字页)



---

白明

2022年11月10日